

地上權拋棄書

本人所有下列不動產標的之地上權，前於貴所以 年 字第 號設定地上權
登記在案，現本人拋棄該地上權屬實，恐口無憑，特立此同意書為證。

土地標示					土地標示				
鄉鎮市區	段	小段	地號	權利範圍	鄉鎮市區	段	小段	地號	權利範圍

地上權人：

印章：